证券代码:603270　　证券简称:金帝股份　　公告编号:2026-057

山东金帝精密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截至本公告日,山东金帝精密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聊城市金帝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帝咨询”)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数为80,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6.51%。本次股份质押完成后,金帝咨询累计质押公司股份数量为9,240,000股,占其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11.55%,占公司总股本的4.22%。

一、本次股份质押情况

公司于近日获悉金帝咨询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被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股)	是否为限售股(如是,注明限售类型)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直接持股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金帝咨询	是	9,240,000	是(首发限售股)	否	2026年6月4日	至办理解质押手续止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聊城分行	11.55	4.22	股权类投资
合计		9,240,000						11.55	4.22	

本次被质押股份不存在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

二、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股)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直接持股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股)		未质押股份情况(股)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聊城市金帝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80,000,000	36.51	0	9,240,000	11.55	4.22	0	0	70,760,000	0
郑广会	20,000,000	9.13	0	0	0	0	0	0	20,000,000	0
聊城市鑫智源创业投资中心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690,000	5.79	0	0	0	0	0	0	12,690,000	0
聊城市鑫慧源创业投资中心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700,000	1.23	0	0	0	0	0	0	2,700,000	0
合计	115,390,000	52.66	0	9,240,000	11.55	4.22	0	0	106,150,000	0

三、本次质押对公司的影响

金帝咨询及其一致行动人资信状况良好,有足够的风险控制能力,质押事项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融资授信及融资成本、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本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山东金帝精密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6日

证券代码:603270　　证券简称:金帝股份　　公告编号:2026-058

山东金帝精密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不含本次担保金额)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迈德工科汽车科技(山东)有限公司	50,000.00万元	0.00万元	是	否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0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207,500.00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91.82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担保金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为确保下属子公司业务的顺利开展,近日山东金帝精密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下属子公司迈德工科汽车科技(山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迈德工科”)拟与客户及其子公司和关联公司签署的日常购销合同的采购订单(协议),向客户出具了《保证书》。公司同意对迈德工科在上述采购订单(协议)项下的义务和责任承担连带责任。上述连带责任的总金额上限为人民币50,000万元。本次出具保证书后,此前签订的任何类似保证或承诺(无论书面或口头形式)均无效。原保证相关事项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21日披露的《山东金帝精密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担保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7)。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5年12月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2025年12月25日召开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均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申请综合融资额度及担保额度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10日披露的《山东金帝精密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度申请综合融资额度及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17)。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及实际经营需要,公司于2026年3月27日披露《山东金帝精密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在控股子公司之间调剂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0)。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本年度对外担保情况均为对公司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的担保,均在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授权担保额度范围内,无需另行召开董事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迈德工科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迈德工科汽车科技(山东)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控股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通过山东博源精密机械有限公司持有迈德工科汽车科技(山东)有限公司92%股权。
法定代表人	郑渤俭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1500MAC5XU697R
成立时间	2023年1月20日
注册地	山东省聊城市高新区许营镇中华路东、松桂大街北山东博源精密机械有限公司院内4号楼2层201室
注册资本	4,000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汽车零配件批发;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汽车零部件研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新能源汽车整车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太赫兹检测技术研发;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货物进出口;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汽车零配件零售;软件开发;合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音响设备销售;汽车装饰用品销售;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技术进出口;小微型客车租赁经营服务;机动车修理和维护;新能源汽车电附件销售;对外承包工程;机械设备研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年3月31日/2026年1-3月(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9,974.71	10,393.22
	负债总额	6,370.77	6,919.63
	资产净额	3,603.95	3,473.59
	营业收入	1,718.03	5,044.85
	净利润	130.35	-157.88

注:资产总额与负债总额和净资产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存在的差异系由四舍五入造成。

三、保证书的主要内容

1、接受担保方:客户

2、担保方:山东金帝精密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担保方式:连带保证担保责任

4、担保期间:迈德工科与接受担保方签订的采购订单(协议)有关的所有义务履行期间。

5、担保范围:被担保子公司在采购订单(协议)项下的义务和责任。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事项是为满足公司及子公司经营需要,解决公司及子公司经营过程中的业务开展和资金需求,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本次担保事项的被担保人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主体,公司对其日常经营活动风险及决策能够有效控制,担保风险可控。

五、董事会意见

本次担保事项在2025年12月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2025年12月25日召开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授权范围内,无需另行召开董事会审议。

六、关于公司解除担保的情况说明

2026年5月,公司收到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聊城分行的书面通知,公司为山东意吉希精密制造有限公司提供的1,000万元连带责任保证(保证合同编号:RTL000193269)的担保合同对应《综合授信合同》项下的债务已全部结清,保证合同终止,公司为此事项提供的担保责任解除。2026年6月,公司收到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聊城分行的书面通知,公司为山东意吉希精密制造有限公司提供的1,000万元连带责任保证(保证合同编号:5646Z-25-007D1)的担保合同对应《综合授信协议》项下的债务已全部结清,保证合同终止,公司为此事项提供的担保责任解除。2026年6月,公司向客户出具了《保证书》,此前签订的任何类似保证或承诺(无论书面或口头形式)均无效,截至目前,相关业务均正常履行,未发生需要由公司根据《保证书》的相关约定承担连带责任的情况。

七、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207,500.00万元,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200,000.00万元,分别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91.82%、88.50%。公司及子公司对外部第三方提供对外担保总额为7,500.00万元,主要系公司及子公司基于自身融资等需要,委托外部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保证责任,并由公司及子公司为其或其指定的法人提供反担保。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况。除为公司及子公司以自身债务等为基础的担保提供反担保外,公司未对其他外部第三方提供担保。

特此公告。

山东金帝精密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6日

证券代码:600354　　证券简称:敦煌种业　　公告编号:2026-020

甘肃省敦煌种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6月5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甘肃省酒泉市肃州区肃州路28号公司六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331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27,796,994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24.21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周彪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8人,列席8人;

2、董事会秘书张玉财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他高管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27,289,434	99.6028	462,060	0.3615	45,500	0.0357

2、议案名称: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26,196,234	99.5290	567,260	0.4438	33,500	0.0263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27,001,334	99.3774	609,860	0.4772	185,800	0.1454

4、议案名称:关于申请公司2026年度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并授权董事长在授信额度内签署相关法律文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27,246,034	99.5688	503,160	0.3937	47,800	0.0375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3,564,659	98.3678	543,060	1.2262	179,800	0.4060

6、议案名称:关于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27,271,434	99.5887	481,560	0.3768	44,000	0.0345

7、议案名称:关于制定公司《未来三年(2026-2028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27,155,734	99.4982	456,660	0.3573	184,600	0.1445

8、议案名称: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27,068,634	99.4300	681,060	0.5329	47,300	0.0371

9、议案名称:关于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26,874,434	99.2781	843,760	0.6602	78,800	0.0617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2	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27,080,675	97.8297	567,260	2.0492	33,500	0.1211
5	关于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665,700	69.7365	543,060	22.7358	179,800	7.5277
6	关于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27,155,875	98.1013	481,560	1.7396	44,000	0.1591
7	关于制定公司《未来三年(2026-2028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27,040,175	97.6834	456,660	1.6496	184,600	0.6670
8	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26,953,075	97.3687	681,060	2.4603	47,300	0.1710
9	关于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26,758,875	96.6672	843,760	3.0481	78,800	0.2847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上述议案均由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的半数以上通过。

2、议案5为关联交易议案,关联股东酒泉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及接受表决权委托股东敦煌市供销专业合作社、酒泉地区现代农业(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金塔县供销合作联社、瓜州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回避表决。

3、本次股东会还听取了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市汇业(兰州)律师事务所

律师:冯玲娜　张永薇

(二)律师见证结论意见: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参加本次股东会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及会议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事项,均符合《公司法》《股东会议事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会通过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甘肃省敦煌种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6日

证券代码:000788　　证券简称:北大医药　　公告编号:2026-031

北大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厂房租赁合同补充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为满足北大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与重庆新大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新药业”)于2025年12月15日签署《厂房租赁合同》,约定大新药业将坐落于重庆市两江新区水土高新技术产业园方正大道21号内六处厂房及仓库【301大新制剂车间、302合成制剂车间、701发酵产品综合仓库(一、二楼部分)、703合成制剂仓库、804动物房、808QC质检楼(三、四、五楼)、下称“租赁厂房”】用租给公司使用,租期自2026年01月01日至2026年12月31日。该厂房租赁事项属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相关内容参见公司于2026年1月5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公司现因生产经营需要,为保障公司租赁权的稳定及优先购买权,经与大新药业协商一致,签订《厂房租赁合同补充协议》,延长厂房租赁合同租期,租期自2027年1月1日起至2030年12月31日止,月含税租金为788,806.25元,如遇市场租金水平发生重大变化,双方可另行协商调整,但未达成新的一致前,仍按前述租金标准执行。

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北大医疗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为新方正控股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新方正集团”)全资子公司,新方正集团在过去十二个月内为大新药业控股股东,公司控股股东西南合成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在过去十二个月内为大新药业持股5%以上股东,公司现为大新药业持股5%以上股东,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故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本次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6月5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3票回避,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签订厂房租赁合同补充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徐晰人先生、杨力今女士、贾剑非女士回避表决,6名非关联董事参与表决。该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次关联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与该关联交易有厉害关系的关联人将回避表决。

三、关联方基本情况

1、大新药业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重庆新大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00000202830985Y
法定代表人	罗建新
注册资本	28,705.43296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1998年02月11日
登记状态	存续
企业住所	重庆市北碚区水土镇方正大道21号
企业性质	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经营范围	生产、销售(限本企业生产的药品)散剂、口服溶液剂、原料药、食品、食品添加剂(以上经营范围批许可证核定事项从事经营);生产、销售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销售本公司生产的兽药原料和兽药制剂,普通货运,预包装食品批发,医药、化工产品技术开发,国内贸易(不含国家有专项管理规定的品种),销售五金、交电、普通机械、金属材料、木材、日用百货、电器机械及器材、(以下经营范围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工产品及原料、建筑材料,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及相关技术的进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的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大新药业成立于1998年2月11日,曾用名为重庆大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北大国际医院集团重庆大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北大医药重庆大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大新药业拥有雄厚的生产实力、完善的质量体系和持续创新的研发能力,下设13个生产车间,可生产营养药物、血脂调节、抗生素、免疫调节、动保类等多个系列的原料药与医药中间体,涵盖数十个品种规格,并开展CDMO合作业务。在质量控制方面,大新药业已通过中国GMP、美国FDA和欧洲EDQM认证,能够提供符合CP、USP、EP等不同国家药典标准的高质量产品。此外,大新药业构建了集知识产权保护、技术创新和产品研发为一体的核心技术体系,已累计获得60余项发明专利授权,产品结构不断优化,产品链持续丰富。大新药业是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全国化学医药工业重点企业、中国医药行业百强企业和重庆市高新技术企业、重庆市重点支持的出口畅销品牌企业,主要股东为重庆嘉东创科医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受益于原料药行业景气度的稳步提升及产业结构性机遇的逐步释放,大新药业长期经营环境与核心资源价值已实现显著优化。

3、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财务指标	2025年	2026年一季度(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36,723	10,547
净利润	2,056	463
净资产	24,590	25,053

4、关联关系: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北大医疗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为新方正集团全资子公司,新方正集团在过去十二个月内为大新药业控股股东,公司控股股东西南合成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在过去十二个月内为大新药业持股5%以上股东,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故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5、经查询,大新药业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四、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租赁资产:大新药业坐落于重庆市两江新区水土高新技术产业园方正大道21号内六处厂房及仓库【301大新制剂车间、302合成制剂车间、701发酵产品综合仓库(一、二楼部分)、703合成制剂仓库、804动物房、808QC质检楼(三、四、五楼)】

2、租赁用途: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

3、租赁期限:自2027年1月1日起至2030年12月31日止

4、租金:月含税租金为788,806.25元,如遇市场租金水平发生重大变化,双方可另行协商调整,但未达成新的一致前,仍按本标准执行。

五、关联交易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本次关联交易是在双方平等协商的基础上确立的,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符合市场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关联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出租方:重庆新大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承租方:北大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经出租方与承租方双方一致认可,承租方作为租赁厂房的合法承租人,对租赁厂房享有“买卖不破租赁”原则的保护及优先购买权。因承租方生产经营需要,现双方经协商一致,同意延长原租赁合同的租期,并对租赁期内承租方的租赁权及优先购买权保护事宜进行补充约定如下:

1、租期延长

(1)原租赁合同约定的租期于2026年12月31日届满。因承租方生产经营需要,经双方一致同意,将原租赁合同项下的租期延长至2030年12月31日。

(2)在延长租期内(即从2027年01月01日起至2030年12月31日止,下同),原租赁合同项下的租赁厂房的租金标准保持不变,即为含税25元/平方米/月,月含税租金为788,806.25元。如遇市场租金水平发生重大变化,双方可另行协商调整,但未达成新的一致前,仍按本标准执行。

(3)在延长租期内,承租方继续按原租赁合同约定的方式,于每月25日前以银行电汇支付当月租金,出租方于每月初向承租方开具当月租赁费等额房屋租赁发票。

2、租赁厂房上设立担保物权的约束

(1)出租方声明并保证:截至本补充协议签署之日,除已向承租方披露的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碚支行对租赁厂房所在宗地登记的不动产权证书项下的部分房产设立的抵押外,租赁厂房上不存在任何抵押权、质权、司法查封、异议登记或其他权利负担,租赁厂房权属清晰、完整。

(2)依据《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在租赁期内,无论租赁厂房所有权因抵押权实现或其他原因发生变动,新的所有权人均应继续履行本补充协议及原租赁合同,承租方有权按原条件继续承租至租期届满。

(3)在租赁期内,租赁厂房设立担保物权时,应当在担保合同中说明该租赁厂房上存在长期租赁关系。

(4)在租赁期内,出租方在办理上述担保物权登记时,如不动产登记簿可填写租赁情况的,需如实载明以下信息:

承租人名称:北大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租赁起止时间:2026年01月01日至2030年12月31日

租金标准:788,806.25元/月(含税,25元/㎡/月)

租赁备案登记号:(以实际登记为准)

(5)在租赁期内,如因出租方设立的担保物权实现,导致租赁厂房所有权发生变动,出租方应在收到担保物权人启动处置程序(包括但不限于协议折价、拍卖、变卖)的书面通知后5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承租方,告知处置方式、价格等完整信息,并保障承租方在同等条件下行使优先购买权的必要程序。

3、优先购买权的确认与不放弃

(1)双方确认,在租赁期内,承租方对租赁厂房享有的优先购买权系法定权利,不因本协议的签署及租赁期内租赁厂房上发生任何权利负担而消灭。

(2)在租赁期内,承租方在任何情况下对租赁厂房上设定担保物权等权利负担的知悉、未提出异议或予以配合,绝不构成承租方对优先购买权的放弃、限制或延缓行使。

(3)在租赁期内,出租方违反协议约定的通知义务,致使承租方未能行使优先购买权的,应依据《民法典》第七百二十八条赔偿承租方由此遭受的全部损失。

4、协议成立及生效

补充协议自双方盖章之日起成立,自承租方董事会和股东会审议通过、出租方完成内部审批程序之日起生效。

七、涉及关联交易的其他安排

不适用。

八、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是在双方平等协商的基础上确立的,是为保障公司租赁权的稳定以及优先购买权,有利于公司生产经营的稳定发展。本次关联交易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符合市场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不利影响。

九、独立董事过半数同意意见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于2026年6月4日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一致审议通过了《关于签订厂房租赁合同补充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对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发表如下审核意见:

公司已就该关联交易事项事先提供了相关材料,经认真审阅,我们认为本次关联交易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具备可行性和可操作性。本次关联交易是在双方平等协商的基础上确立的,是为保障公司租赁权的稳定以及优先购买权,有利于公司生产经营的稳定发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未损害中小股东的利益。我们同意将《关于签订厂房租赁合同补充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给公司董事会审议,该事项涉及关联交易,故审议该事项时,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

十、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上述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2026年1-5月,公司与该关联人(包含受同一主体控制或相互存在控制关系的其他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为804.12万元。

十一、备查文件

1、《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2、《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十一次会议对于相关事项的审核意见》

3、《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4、《厂房租赁合同补充协议》

特此公告。

北大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六月六日

证券代码:000788　　证券简称:北大医药　　公告编号:2026-032

北大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北大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6年6月5日在重庆市两江新区金开大道90号棕榈泉国际中心B座21楼公司大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6年6月2日以传真、电子邮件或送达方式发给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委托出席1人,根据董事长徐晰人先生的授权,由董事陈岳忠先生代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其中,董事贾剑非女士、杨力今女士、包铁民先生、黄联军先生、曾建光先生、王唯宁先生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其余董事出席现场会议。经全体董事推举,本次会议由董事陈岳忠先生主持,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签订厂房租赁合同补充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因生产经营需要,为保障公司租赁权的稳定及优先购买权,经与重庆新大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签订《厂房租赁合同补充协议》,延长厂房租赁合同租期,租期自2027年1月1日起至2030年12月31日止。相关内容参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签订厂房租赁合同补充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徐晰人先生、杨力今女士、贾剑非女士已回避表决,其余6名非关联董事参与表决。

表决结果:赞成票6票,反对票0票,回避票3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现提议于2026年6月22日(星期一)下午14:45召开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本次股东会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6月15日(星期一)。相关内容参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回避票0票,弃权票0票。

三、备查文件: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大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六月六日

证券代码:000788　　证券简称:北大医药　　公告编号:2026-033

北大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6月22日(星期一)下午14:45

网络投票时间:2026年6月22日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6月22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6月22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附件二)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3)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表决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本次股东会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6月15日(星期一)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可以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重庆市两江新区金开大道90号棕榈泉国际中心B座21楼公司大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表一:提交股东会表决的提案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关于签订厂房租赁合同补充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二)提案内容披露情况

上述提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请参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特别强调事项

1、上述提案属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上述提案涉及关联交易,与该关联交易事项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回避表决,且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不能接受其他股东对上述关联交易事项相关提案的表决委托。

2、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证券账户卡原件及复印件、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授权委托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原件及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复印件等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凭加盖其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单位持股凭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提供的书面材料除以上内容外还应包括股权登记日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说明、联系电话、地址和邮政编码,并注明“股东会登记”字样。

(二)会议登记时间

本次股东会现场登记时间为2026年6月18日的上午9:00-12:00和下午13:00-17:00。采取信函或电子邮件方式登记的须在2026年6月18日下午17:00之前送达或发送邮件到公司。

(三)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

北大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联系人:何苗、孙瑞阳

地址:重庆市两江新区金开大道90号棕榈泉国际中心B座21楼

邮政编码:401121

电话:023-67525366

传真:023-67525300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会上,公司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何苗、孙瑞阳

联系电话:023-67525366

联系传真:023-67525300

2、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住宿、交通费用自理。

3、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会议的进程另行通知。

六、备查文件

1、《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特此公告。

北大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六月六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